# 最新房屋承租合同书(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2024-06-23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一编号：本合同当事人委...*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一**

编号：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人（甲方）：

居间人（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人与居间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居间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甲方委托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为其居间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促成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坐落：\_\_\_\_；楼房为\_\_\_室\_\_\_厅\_\_\_卫；平房为\_\_\_间；无装修；一般装修；精装修；防盗门；有线电视接口；空调；天然气；煤气；集中供暖；土暖气；热水器；电话；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上下水；家具\_\_\_\_；楼层：\_\_\_；结构：\_\_\_\_；朝向：\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月租金标准：\_\_\_\_元；租期：\_\_\_\_；房屋用途：\_\_\_\_\_；

房屋权属：\_\_\_\_\_\_\_\_

其他条件：\_\_\_\_\_\_\_\_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_\_\_\_\_\_\_\_\_\_\_

自\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

超过以上期限仍需要居间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居间合同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委托期限延长。

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

乙方应当制做看房的书面记录，列明房屋的具体地址、看房时间及其他事项。看房记录需经甲方签字确认，由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或者甲方不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签字并拒绝支付看房费。

（一）应出示身份证\_\_\_\_\_\_\_等真实的身份资格证明；

（二）应对乙方的居间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三）应对乙方提供的房屋资料保守秘密；

（四）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

（一）应出示营业执照、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等合法的经营资格证明；

（二）应尽力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甲方提出的条件为甲方寻找房屋，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如实汇报，为甲方看房和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并促成甲方与出租人的房屋租赁合同成立；

（三）应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房屋资料已经事先核实，并且甲方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

（四）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五）对甲方的经济情况、个人信息、商业秘密等保守秘密；

（六）应保证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及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资格证明；保证出租房屋产权明晰，不存在所有权纠纷或者其他权利纠纷；

（七）收取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的，应向甲方开具合法、规范的收费票据；

（八）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收取任何名目的预收费用。

“完成委托事项”是指完成本合同第一条所列全部委托事项。甲方与出租人未签订书面租赁合同，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看房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的，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一）看房费

看房费是指乙方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实际发生的费用。

看房费用由甲方承担。看房费用为：每次\_\_\_\_元。甲方可以一次性交纳看房费用\_\_\_\_\_元，可看房\_\_\_\_\_次。

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支付的看房费用费抵作佣金。

（二）佣金

佣金是指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应得的报酬。

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应按照实际月租金的\_\_\_%向乙方支付佣金。

佣金应在甲方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日内支付。

佣金的支付方式：现金；支票；\_\_\_\_.

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

（三）居间活动费用

居间活动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不包括看房费、佣金）。

乙方完成委托事项的，居间活动费用由乙方承担。

非因乙方故意或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或未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必要的、合理的居间活动费用。乙方要求甲方支付上述费用的，应当如实列明，并出具相关票据，做出合理解释。

除看房费、佣金和居间活动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押金、信息费等）。

乙方将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人处理，应当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双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协商解除合同。

（一）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二）在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期限内，甲方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私下成交的，应按照\_\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乙方仍有权取得约定的佣金；

（三）甲方未如约支付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的，应按照\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怠于履行尽力义务的，不得向甲方要求支付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

（六）乙方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有恶意串通行为的，除退还已收取的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外，应按照\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七）乙方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不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或身份资格证明，或所介绍房屋存在所有权纠纷或者其他任何权利瑕疵的，除退还已收取的看房费、佣金、居间活动费用外，应按照\_\_\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一经生效，即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或对未尽事项做出补充规定。变更或补充规定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是在不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前提下做出的，如果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对委托人、居间人及出租人的资质、资格及其他有关方面有特别规定的，从其规定。

委托人（章：）居间人（章）：

住所：住所：

身份证号：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签约代表：

委托代理人：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合同签订地点：

使用说明：

1、《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承租居间合同》推荐文本为中国消\*者协会委托北京汇佳律\*事务所拟定，为建议使用。

2、凡承诺使用《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承租居间合同》推荐文本的经营者，有义务应消费者的要求使用。

3、选择“争议解决”方式中提请仲裁方式时，应填写所选择仲裁机构的法定名称。

4、《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承租居间合同》推荐文本中相关条款，在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前提下，考虑消费者与经营者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实际需要可能做出修改。届时，请选用新的版本。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二**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市\_\_\_\_\_\_街道\_\_\_\_\_\_小区\_\_\_\_\_\_栋\_\_\_\_\_\_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

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按月/季度/年结算。每月月初/每季季初/每年年初\_\_\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季/年租金。

第四条：交付房租期限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甲方。

第五条：房屋租赁期间相关费用说明

乙方租赁期间，水、电、取暖、燃气、电话、物业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第六条：房屋维护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

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第七条：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_\_\_天内答复。

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第八条：提前终止合同

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九条：违约责任

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依据事实轻重，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_\_\_\_%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出 租 方(甲方)：\_\_\_\_\_\_\_\_\_\_\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 租 方(乙方)：\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座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_\_\_\_\_\_\_平方米 。

第二条乙方租用出租房屋的期限为\_\_\_\_\_\_\_年\_\_\_\_\_\_\_个月，即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可将出租房屋作\_\_\_\_\_\_\_用途。

甲方保证出租房屋能够作上述用途使用，并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乙方将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

第四条甲方保证第三条所列出租房屋的用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第五条出租房屋的单位租金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月租金总额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

第六条甲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第七条甲方交付出租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贰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 即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第八条租赁期间，乙方每月应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物业管理费、房屋本体维修基金及其它应缴费用。

第九条双方同意以委托建设银行托收为结算方式，乙方保证每月五日前其托收账户内有足够的金额支付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

每月五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为乙方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的银行托收日，托收不成功的租户可于托收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到甲方业务大厅缴纳现金，并承担由托收日后的第一日起计的应缴费用每日千分之三的滞纳金，并且在乙方滞纳期间，甲方有权进行督促，有权停止水、电供应。

第十条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要求。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在结清费用后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

第十一条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接到乙方通知后拾日内进行维修;甲方拒不维修的，乙方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代为维修。

本条维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因乙方使用损坏的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因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须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并及时通知乙方后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乙方不得因装修或其它原因改变房屋结构，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四条乙方不得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于他人，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出租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应保证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一)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决定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七条按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一)乙方拖欠租金及其它各项费用达壹个月;

(二)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三)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

(五)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

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迁离并收回出租房屋，乙方预交款项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但保证金无权要求退还。

第十八条因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

(一)甲方迟延交付出租房屋壹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乙方无法继续租用的;

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及时迁离出租房屋，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保证金以及退还多收的预交款项。

第十九条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同意续租，应重新订立合同办理有关手续。甲方不同意续租，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迁离出租房屋，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甲方可没收租赁保证金，并且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甲方有权停止为乙方提供配套服务，包括水、电供应等。

第二十一条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的，应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转租房屋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壹佰伍拾元。同时甲方有权按十七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第二十二条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所定各项义务，不得无故解除合同。

甲方需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退还租赁保证金，并支付一个月房租金额的补偿金给乙方方可解除合同。

乙方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说明理由，经甲方同意并支付其相当于乙方所租房屋一个月租金的补偿费用方可解除本合同;如乙方拒不支付补偿费用，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第二十三条甲、乙双方中任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所定的义务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向对方赔偿实际损失。

第二十四条乙方承诺遵守\"\_\_\_\_\_\_\_\_\_\_住户公约\"、\"\_\_\_\_\_\_\_\_\_\_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各项物业管理规章制度及其它与甲方达成的涉及所租房屋的协议，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违约，按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第二十六条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七条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或：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以中文为正本文字。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合同登记机关备案\_\_\_\_\_份，有关部门执\_\_\_\_\_份。

第三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登记人(签章)：\_\_\_\_\_\_\_\_\_\_\_\_\_\_\_

合同登记机关(签章)：\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四**

出租人(甲方)：\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那么，双方就办公房屋租赁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租赁场地乙方承租甲方位于\_\_\_\_\_\_\_的办公房，面积\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共计\_\_\_\_\_\_\_月。

第三条租金本合同租金实行(一月/季)支付制，租金标准为：\_\_\_\_\_\_\_元/月;租金每\_\_\_\_\_\_\_月支付一次，租金支付方式为现金。每月租金于每月1号上午收，超过期限按约定收取滞纳金(按月租金额的0.5%按日收取)。

第四条甲方权利义务

1、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使用条件，如：水、电等。保障乙方正常使经营。

2、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3、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将经营场地及相关服务设施按时交付乙方使用，并按约定收取租金及各项费用。

4、租赁期内，乙方如有以下行为甲方可提前收回场地：

(1)拖欠租金\_\_\_\_\_\_\_日以上;

(2)利用经营场地进行非法活动;

(3)擅自改变场地建筑面积和档口面积

第五条乙方权利义务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2、应按照约定的用途开展经营活动。

3、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经营产生的经营费用，包括水、电等生活费用。

4、应保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需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5、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第六条合同的解除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租金的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2、利用场地加工、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

3、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两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4、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5、逾期三十日未支付租金的。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按照月租金的5%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其他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减收5%相应的租金。

第七条其他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或用水、用电等市场内的经营设施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2、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10%的违约金。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依法向经营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第十条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补充。甲方单方制订的规章制度的内容与合同约定相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但国家法律、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五**

备案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出租人 ( 甲方 )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 ( 乙方 )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 ， 并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房屋情况

权属证书号

座 落

权属人

抵押状况

面积

结构

用途 甲方依照按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号：\_\_\_\_\_\_\_\_\_\_\_\_\_\_\_)的转租约定，并经房屋原出租人书面同意，由甲方将上述房屋的\_\_\_\_\_\_\_\_\_即\_\_\_\_\_\_\_\_\_\_\_转租给乙方。该部分的建筑面积为\_\_\_\_\_\_\_\_\_\_\_平方米。

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经双方约定的其它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

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二、租赁用途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_\_\_\_\_\_\_\_\_\_\_\_\_\_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无锡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而未核准前，不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使用用途。

三、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_\_\_\_\_\_\_\_\_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房屋租赁期自\_\_\_\_\_\_\_\_\_\_\_\_\_\_\_\_起至\_\_\_\_\_\_\_\_\_\_\_\_止。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若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四、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甲、乙双方约定，房屋租金按以下第\_\_\_\_种方法计算：

、按面积计算，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_\_\_\_\_\_\_\_\_\_\_元，整套月租金为\_\_\_\_\_\_\_\_\_\_\_\_元，整套年租金为\_\_\_\_\_\_\_\_\_\_\_\_\_\_元;

2、按套计算，每月每套租金为\_\_\_\_\_\_\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_\_\_\_\_\_元;

3、按间计算，每月每间租金为\_\_\_\_\_\_\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_\_\_\_\_\_元;

租期内租金合计为\_\_\_\_\_\_\_\_\_元，大写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约定，租期不满一个月的房屋租金按一个月计算。同时约定租金标准在\_\_\_\_\_\_\_\_内不变。自\_\_\_\_\_\_\_\_\_起，双方可以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乙方应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需按\_\_\_\_\_\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乙双方约定，租金支付的补充约定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在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定数量的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的额度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_\_\_\_\_\_\_\_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物业管理、\_\_\_\_\_\_\_\_\_、\_\_\_\_\_\_\_\_等费用由\_\_\_\_\_\_\_承担。其他有关费用，均由\_\_\_\_\_承担。

上述费用的计算或分摊办法、支付方式和时间约定：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如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_\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除本合同附件所列设施外，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由\_\_\_\_\_\_\_\_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及其维修责任于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_\_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乙方应按\_\_\_\_\_\_\_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八、转租、分割租赁、换租、出售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在租赁期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同一间居住房屋，不得分割转租。

乙方转租该房屋时，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按规定与受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并按规定向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或其委托派出机构办理登记备案。

在租赁期内，若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在达成协议后，由出租方和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并进行合同备案登记。

在租赁期内，甲方如需出售该房屋，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一 )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二 )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 三 )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 四 )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 五 ) 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

( 六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_\_\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双方造成损失的，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一方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 一 ) 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_\_\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 二 ) 甲方交付的该房屋如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 三 )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 四 )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 五 ) 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 六 ) 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_\_月的;

( 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违约责任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月租金的\_\_\_\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十一、其他条款

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

本合同自网上签立、提交打印后即刻生效，并同时完成登记备案，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 5 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租赁合同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如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一 ) 、提交无锡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_\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无锡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其委托派出机构一份，以及\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籍贯： 籍贯：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代理人： 代理人：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地址： 签订日期：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六**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就房屋租赁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租赁房屋(场所)坐落在\_\_\_\_\_\_\_\_\_市\_\_\_\_\_\_区\_\_\_\_\_\_\_路\_\_\_\_\_\_号，建筑面积为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房屋(场所)法定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赁用途：乙方租赁该房屋作为\_\_\_\_\_\_\_\_\_\_住所(或生产、经营场所)使用。

第四条 月租金为 元人民币(大写)，租金的支付期限及方式： (如：乙方按每 月的月初 日前一次性向甲方支付租金，租金直接汇入甲方帐户，开户银行： ，帐号： )。

第五条 定金(或押金)：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 日内须向甲方支付 元人民币(大写)作为定金(或押金)。

第六条 乙方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闭路电视收视费、卫生费、

物业管理费，并承担延期支付费用、违规操作等造成的违约责任;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房产税、出租所得税及附加费、水电表立户费，但因乙方水电管理使用不善造成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服从当地有关部门规定执行，若因此造成甲方财产等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房屋租赁期间，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上述房屋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上述房屋手续齐全，属于合法建筑;

3、上述房屋未被登记为其他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营业场所;

4、查验承租方是否办理营业执照，发现承租方未办理营业执照从事经营活动，应及时向工商部门反映;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规定，所出租的房屋符合乙方从事经营活动时对消防条件的要求;

6、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屋，甲方应提前 个月通知乙方;

7、甲方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8、交房之前甲方应负责结清出租房屋的有关费用(包括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闭路电视收视费、卫生费、物业管理费);

9、租赁期间，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现状;

10、租赁期内，出租方因拖欠政府的税费，或因其他债务纠纷导致出租房屋受到限制，影响承租人正常使用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11、其他约定： 。

第八条 房屋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乙方如将本租赁场所作为歌舞厅、影剧院、宾馆、饭店、商场、集贸市场等公众聚集的场所，保证在使用或者开业前，向当地公安消防机构申报，经消防安全检查合格后，才投入使用或者开业;

2、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但费用由乙方自理;

3、因使用不当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应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应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屋交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屋，应提前 天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合同，若未签订续租合同而乙方继续使用房屋，甲方又没有提出异议的，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

6、乙方应负责缴纳出租房屋租赁期限内所发生的费用(包括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闭路电视收视费、卫生费、物业管理费);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不得擅自分割或转租。

8、乙方应遵守物业管理部门制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9、乙方不得在本房屋从事超越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的经营活动;

10、乙方变更营业场所，应在迁出本房屋之前七日内到工商部门办结住所(营业场所)变更登记手续;

11、其它约定： 。

第九条 出租方允许承租方对租赁的房屋(场所)进行正常的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如承租方有权对租赁房屋的内部进行装修、隔断等，但经公安消防机构审核的建筑工程消防设计需要变更的,应当报经原审核的公安消防机构进行消防验收;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

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不得私自改变、拆除租赁房屋的结构，或变更用途。承租方若将承租的房屋(场所)转租给第三人，须经出租方同意。租赁期满，租赁房屋内可移动的装修物品归乙方，不可移动装修物品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十条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因此而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将承租的房屋擅自转租给第三人的;

2、将承租房屋擅自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3、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用途，损坏房屋的;

4、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连续达 天或累计达 天以上的;

5、因租赁房屋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 元以上;

6、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第十一条 承租方在出租房屋从事超越经营范围等违法活动或为他人的违法活动提供场所便利条件的，甲方一旦发现或经有关部门通知，应立即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因此而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 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由甲方双倍返还定金(或押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1、甲方延迟交付出租房屋 天以上;

2、甲方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或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

3、出租房屋权属不清，造成乙方无法继续承租;

4、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现状;

5、以欺诈手段骗取定金或租金。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造成承租方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2、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当支付占所欠租金 %的滞纳金。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转租造成出租房屋(场所)毁坏的，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4、承租方因住所(营业场所)变更或终止经营活动需终止本合同时，必须按规定办理住所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并向出租方出示相关证明材料方可终止合同。否则，视为续租，承租方必须按原约定的租金标准继续向出租方支付租金。

5、其他约定：

第十四条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承租的房屋或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如因不可归责的原因，致使租赁房屋部分或全部损毁、灭失的，承租方可以要求减少租金或不支付租金;因租赁房屋部分或全部毁损、灭失，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承租方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 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调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生效前，本合同仍有效。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 天书面通知乙方，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赔偿。

第十六条 合同期满，承租方应当在 天内返还租赁的房屋(场所)，租金应在租赁期限到期时由甲方一次性归还乙方(不计利息)。租赁期限届满前，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 天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 天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在同等情况下，应优先租给乙方，租金参照当时周围同档次房屋的租金价格。如果续租，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十七条 合同期满的房屋交接约定：甲乙双方应在合同期满后 天内，按以下约定条款交接：

1、装修清场约定：乙方应负责将房屋恢复原装修状况(或保留租期届满时的装修状况，或在期满前 天与甲方协商后另定交接条件： )。

2、定金(或押金)约定：乙方向甲方交房时，甲方应将定金(或押金)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有欠缴的租金及其他未结清的费用，则甲方可将定金(或押金)折抵后剩余部分退还乙方。

3、遗留物约定：甲方向乙方交房 天后，或乙方向甲方交房 天后，一方有权任意处置另一方的遗留物。

4、变更或注销登记约定：乙方应向甲方出示已办结住所变更登记的证明;如终止经营，应向甲方出示已办结企业注销登记的证明。

5、其他约定： 。

第十八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因合同部分条款无效、被撤消或者终止的，不影响合同中独立存在的有关解决争议方法的条款的效力。

第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送登记主管机关备案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七**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街道\_\_\_小区\_\_\_号楼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计\_\_\_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按月交。每月月初1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7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六、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若一方强行中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_\_\_\_\_\_元。

七、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连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八**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地产事宜，订立本合同。

1、除甲方已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同意乙方转租外，乙方在租赁期内，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方可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但同一间居住房屋，不得分割转租。

2 、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受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并按规定向该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办理登记备案。

3 、在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4 、在租赁期内，甲方如需出售该房屋，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5、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三)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四)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五) 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

6、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

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_\_\_\_\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双方造成损失的，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一方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一)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 日内仍未交付的;

(二)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 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三)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四)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五)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六)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 月的;

(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违约责任

(一)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二)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三)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四)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租房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五)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_\_\_\_\_\_\_\_(恢复房屋原状赔偿损失)。

(六)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_\_\_\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8、其他条款

(一)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 \_\_\_\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

(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字后\_\_\_\_\_\_\_\_生效。生效后的 5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房屋所在地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办理登记备案，领 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_\_\_\_\_\_\_\_(甲方乙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 5日内，向原登记 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

(四)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租房合同规定索赔。

(五)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六)提交\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七)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9、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_\_\_\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上海市\_\_\_\_\_\_\_\_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受理处一份，以及\_\_\_\_\_\_\_\_\_\_\_\_\_\_\_\_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九**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该房屋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

该房屋情况为：面积：约\_\_\_\_\_\_平方、结构：毛坯房。

第二条 租赁期限

(一)房屋租赁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共计▁▁年

(二)租赁期满，，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征得同意后甲乙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三)如乙方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甲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继续有效，租赁期限为不定期，双方均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但应提前▁▁▁日通知对方。

第三条 租金

(一)租金标准：▁▁▁▁▁▁▁▁元(□月 □季 □半年 □年)，该房屋租金合同有效期内不变，自合同有效期结束之日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二)租金支付方式：(□月 □季 □半年 □年)

(三)租金支付日期为：▁▁▁▁▁▁▁▁

第四条 房屋租赁保证金

(一)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具体金额为 元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保证金返还乙方。

第五条 其他费用

租赁期内，与该房屋有关各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一)甲方应保证水、电开通可使用状态。乙方承担租赁期内的使用费。

(二)乙方承担租赁期内的使用费：(□ 水费 □ 电费 □ 物业管理费)等费用。

(三)水表底数 、电表底数 。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及返还

(一)交付：甲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交付给乙方，并移交房门钥匙及门禁卡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返还：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该房屋。乙方添置的新物、装饰、装修的部分，具体处理方法为(□ 乙方自行处理 □ 归甲方所有但甲方折价补偿 □ )。

第七条 房屋及附属设施的维护

(三)对于该房屋乙方不得进行装修以及改造，确保甲方收回房屋时，房屋保持原貌。

第八条 转租

(一)乙方不得转租该房屋。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应积极履行合同，未到租赁期限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否则应按一年租金承担违约责任。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甲方退还保证金：

、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房屋的。

2、交付的房屋危及乙方安全或者健康的。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且保证金不退：

、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日的。

2、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活动的。

3、利用该房屋存放大量危险品(如：有毒化学工业产品、易燃易爆产品、具有挥发刺激性气味产品、具有挥发有毒性气味产品等)。

4、被其他业主投诉乙方行为影响其作息生活，查明属实，且警告不予改正的。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其中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方(甲方)签章： 承租方(乙方)签章：

住所： 住所：

证件号码(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居民身份证)：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签约地点：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

甲方：身份证号(出租方)

乙方：身份证号(求租方)

双方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一事，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合同所出租屋坐落在 小区 幼儿园南。

二、本房屋年租金为 元人民币，按年结算，每年 月 日当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本房屋前方及西侧墙面，甲方同意乙方用于摆放广告牌及横幅用途。

五、甲方同意在房屋租赁期间年租金不上涨，若甲方在此期间终止合同，须偿付乙方对房屋建设装修的违约金 元人民币。

六、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七、在承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结构，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的房屋及其他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他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乙方需要负责其自身及其他人身安全责任事故，若发生事故，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一切法律及民事责任。

十、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泗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一**

现经甲乙双方充分了解、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租房合同：

一、房屋情况：

出租房屋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租金及交纳时间：

每月元，乙方应每月付一次，先付后住。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房屋交付同时，将房租付给甲方;第二次及以后付租金，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付清。

四、租房押金：

乙方应于签约同时付给甲方押金元，到期结算，多余归还。

五、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房产证、身份证等证件。

2、甲方提供完好的房屋、设施、设备，乙方应注意爱护，不得破坏房屋装修、结构及设施、设备，否则应按价赔偿。如使用中有非人为损坏，应由甲方修理。

3、水、电、煤气、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等的使用费及物业、电梯、卫生费等所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入住日抄见：水度，电度，煤气度。所有费用乙方应按时付清。

4、房屋只限乙方使用，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改变使用性质或供非法用途。租下本房后，乙方应立即办好租赁登记、暂住人口登记等手续。若发生非法事件，乙方自负后果。在租赁期限内，甲方确需提前收回房屋时，应当事先商得乙方同意，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5、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提前解除。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6、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如需开具房租发票，因此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支付。

7、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8、本合同经签字(盖章)生效。

9、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元，损失超过违约金时，须另行追加赔偿。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二**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人与中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中介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为其中介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促成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坐落：\_\_\_\_□;楼房为\_\_\_室\_\_\_厅\_\_\_卫□;平房为\_\_\_间□;无装修□;一般装修□;精装修□;防盗门□;有线电视接口□;空调□;天然气□;煤气□;集中供暖□;土暖气□;热水器□;电话□;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上下水□;家具□\_\_\_\_□;楼层：\_\_\_□;结构：\_\_\_\_□;朝向：\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月租金标准：\_\_\_\_元□;租期：\_\_\_\_□;房屋用途：\_\_\_\_\_□;

房屋权属：\_\_\_\_\_\_\_\_

其他条件：\_\_\_\_\_\_\_\_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_\_\_\_\_\_\_\_\_\_\_。

第二条 委托期限

自\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

超过以上期限仍需要中介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中介合同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委托期限延长。

第三条 现场看房

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

乙方应当制做看房的书面记录，列明房屋的具体地址、看房时间及其他事项。看房记录需经甲方签字确认，由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或者甲方不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的，

甲方：

乙方：

日期：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三**

出租方房东: 联系电话:

承租方房客: 联系电话:

兹有甲方房房屋一套,位于 自愿租给乙方使用.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期暂定 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租期内房租每月人民币 元整，年租金: 由乙方按年一次付给甲方.

二.租房时甲方将于 年 月 日以前水、电、物业费等房屋费用一次结清.租期内、水.电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付,按时交纳.

三.甲方必须出示房产证和身份证.以证明房屋的所有权.如发生房屋纠纷事件.由甲方解决.乙方概不负责.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由甲方承担.

四.甲.乙双方如不租或续租,都应提前10天通知对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五.乙方不得损坏房屋结构，登记好房内物品(电视：台，沙发：套，空调：台，洗衣机：台，热水器：台，燃气灶：台，床：张，写字台：张，衣柜：组)

六.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水表底数:吨，电表底数:度，天然气底数：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四**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将自有的 号拉 藏房二楼出租给乙方，在履行合同中的有关细则归类如下：

一、双方之间纯属租赁关系，故甲方对乙方在经营期间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债务没有任何关系，乙方不得以甲方的财产即房屋、抵押、转卖，更不允许不经甲方同意擅自出租。

二、乙方在经营期间要注意防止火灾、电灾、赌博饮酒等事故，一旦因乙方原因引起的灾害，危及自身并损害了甲方及他人的财产，一切损失应由乙方全权承担赔偿。

三、乙方经营期间应遵纪守法，违章纳税，一旦违纪国法，追究有关刑事责任 ，此合同即终止。

四、出租期限：甲方出年月日交给乙方房子，租期为五年，租费一年一付， 年 元， 年 年每年 元， 年至 年租费统一开业当天付清。

五、在出租期间，盖板由甲方翻，乙方承担费用，五年后，安装费由乙方承担，地板漆、墙粉一年一次由乙方承担维修。

六、若国家修路或国家征用土地、搬迁、乙方将租金支付到营业当天为止，剩余房租费由甲方全部退还乙方。

七、在经营期间乙方自己承担电费、水费、卫生费等杂费，乙方按自己的意愿改造装修房屋，所产生的费用自己承担，租用满后设备外，不得拆收原有装修。

八、如果国家征用土地及搬迁，政府所给的赔偿完全属于甲方所有。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年月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五**

出租房(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自愿将座落在 承租方对该房屋做了充分了解，订立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条：承租方期限从 年 月 日起 年 月 日 止。付款方式为现金，年房租金为 元，大写。

第三条：乙方在租房屋内，承付水费、电费、暖气费、物业管理 费、卫生费、电话及由乙方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确保房屋用电的 安全，如遇因用电导致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负。

第四条：乙方在租房期间，不能破坏屋内原有的结构，设施，如 需改造，必须经过甲方的同意，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第五条：乙方在租房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租给他人，如果乙方转租此房，须经过甲方同意。如甲方收回房提前半年通知乙方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生效， 本合同一经签字，具有法律效应，双方不得违约，若一方违约造成的 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出租房(签字)承租方(签字)

年月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六**

委托人：

居间人：

合同编号：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制定

北京市房屋承租居间合同

委托人(甲方)：

居间人(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规、规章的规定，承租人与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承租居间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居间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必备条件请在方格内划钩，参考条件请划圈，未选条件请划斜线)，并协助其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坐落： ;楼房为室 厅卫;平房为 间;无装修;一般装修;精装修;防盗门;有线电视接口;空调;天然气;煤气;集中供暖;土暖气;热水器;电话;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上下水;家具：;楼层：;朝向： ;建筑面积： 平方米;月租金标准：元;大致租期：;房屋用途： ;其他条件：。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第二条委托期限

自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第三条现场看房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陪同看房后，乙方(是/否)可向甲方收取合理的看房成本费，每次不得超过元。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看房成本费。

第四条甲方义务

(一)应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等真实的身份资格证明;

(二)应对乙方的居间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三)应对乙方提供的房屋资料保密;

(四)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日内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

第五条乙方义务

(一)应出示营业执照、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明等合法的经营资格证明;

(二)应认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甲方提出的条件为甲方寻找房屋，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如实汇报，并为甲方看房和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

(三)应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房屋资料已经事先核实，并且甲方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

(四)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五)应保证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及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资格证明;

(六)收取看房成本费、必要费用、佣金的，应向甲方开具合法、规范的收费票据;

(七)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收取任何名目的预收费用;。

第六条佣金

委托事项完成后，甲方应按照实际月租金的%(此比例不得超过100%)向乙方支付佣金。

佣金应在甲方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即时/ 日内)支付。佣金的支付方式：现金;支票; 。

委托事项未完成的，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

第七条费用

委托事项完成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支付的看房成本费抵作佣金。

非因乙方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必要费用如下(必要费用包含已收取的看房成本费)：。

第八条转委托

甲方(是/否)允许乙方将委托事项转委托给第三人处理。

第九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如约支付佣金、看房成本费、必要费用的，应按照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二)甲方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的，应按照的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与出租人私下成交的，乙方还有权取得约定的佣金;

(三)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有恶意串通行为的，除退还已收取的佣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五)乙方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不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或身份资格证明的，由此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委托人(章：) 居间人(章)：

住所： 住所：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号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明号码：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七**

甲方：

乙方：

甲方房屋予以出租，对本校师生经营书店，经过竞标，由 租赁经营，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提供房屋壹间。

2、负责房屋及其它设施的维修(非人为因素造成)，保证水电线路畅通。

3、不定期对经营场所进行安全和卫生等检查。

二、乙方责任

1、只许经营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图书、学习资料、报刊、杂志、音像制品、音体美用材、文具。

2、自觉遵守暂住人口管理规定，不得影响甲方师生正常的工作、学习和生活。

3、违法经营所造成的后果，负全部责任。

4、水电费自理，水费每月按 方交纳。

5、室外宣传张贴内容、样式须报学校批准。

6、不准在经营场所内外打牌、下棋，并保持清洁卫生。

7、要爱护室内外设施，如损坏照价赔偿。

8、因疏于管理出现的安全等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9、对甲方提出的安全、卫生等方面的问题，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整改。

10、每年上交甲方租赁费 ，签定合同时交纳。如不按时交纳，每天按上交金额的2%交滞纳金。

三、其它

1、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一方若中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对乙方不能按合同要求擅自变更经营内容及项目，甲方立即与乙方中止合同，而无须再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必须保证学校内只允许乙方有权经营本合同中规定的图书、学习资料、报刊杂志，音像制品项目，否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经济赔偿，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一式两份，盖章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各执1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八**

签订合同人：

甲方(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现甲、乙双方按照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住房租赁合同。

一、甲方将 租赁给乙方。 乙方承租 仅作住房使用。

二、\_\_\_\_\_\_\_\_\_\_年住房租赁合同租期 ，自\_\_\_\_\_\_\_\_\_\_\_\_\_\_\_起至\_\_\_\_\_\_\_\_\_\_止。

三、月租按\_\_\_\_\_\_\_\_\_\_计收，(\_\_\_\_\_\_\_\_\_\_元/月)，年租金\_\_\_\_\_\_\_\_\_\_元。

四、\_\_\_\_\_\_\_\_\_\_年住房租赁合同缴费方式：

五、乙方先交 元的水电押金，待合同期满甲方将退还给乙方。

六、电费按表计价每\_\_\_\_\_\_\_\_\_\_元/度，水费\_\_\_\_\_\_\_\_\_\_元/吨，不足10吨按10吨收，超过10吨按表计费。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不退房租。

1、将承租屋私自转租或转让的;

2、私自改造、损坏房屋结构及内设施的;

3、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的;

4、三个月拒交水电费的;

5、严重影响周围人正常生活的(如：噪音污染、卫生污染等)。

八、乙方有爱护、保管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义务。如有损坏，应负责修复或按市场价赔偿。

九、甲方有权不定期对房屋进行检查，以防第七款中所列现象发生。

十、乙方必须接受当地居委会及相关部门的管理。

十一、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乙方须向甲方申请续租意愿或退租意愿。否则，甲方将在合同期满后收回房屋使用权。

十二、乙方若需使用甲方的物品，应加付使用费，每月\_\_\_\_\_\_\_\_\_\_，与当月水电费同时交清。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签章)

乙方：\_\_\_\_\_\_\_\_\_\_\_\_\_\_\_\_(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

附乙方使用甲方物品的清单：\_\_\_\_\_\_\_\_\_\_\_\_\_\_\_\_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十九**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和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一、 出租的房屋

出租方将坐落在       房屋租给承租方使用(房屋面积为     平米)。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 年，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租金按照先交后用的原则，签订合同后五日内一次付清 年 月至 年 月 年房屋租金     元整(     元整)。

3.2 担保金在合同签订五日内交清，担保期限为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后一个月内，无违约责任和应承担出租方损失及欠费的，担保金退还。

3.3房款中包含物业管理费，水、电、暖气费由承租方自行承担，出租方代收代交。

3.4在经营过程中人为发生的室内水、电、暖等设施的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维修。

四、出租方职责：

4. 出租方保证对其所出租的房屋拥有合法产权和独立的处分权，并且出租行为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

4.2租赁期间出租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质量，如因质量问题对承租方造成的损失由出租方负责并承担直接损失。

4.3出租方应为承租方提供政府依法审查所需要的产权证明。

4.4出租方有权遵照法律法规要求、政府规定及社区意见，对所涉及的安全、环境、卫生、人员健康、计划生育、用工状况等内容进行监督与指导。

五、承租方职责：

5. 承租方必须按约定的履行时间交纳租金。

5.2承租方必须合法经营，并自行办理经营必备的各种手续(包括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费用自理。

5.3、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对房屋进行装修、改建时，必须经过出租方的同意方可施工，其费用自理。承租方在三年租赁期内，将承租房屋向第三方转出租的，需经出租方同意，并且，第三方承租人不改变经营业务，必须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移交过程中停业期间，不延长租赁时间和扣减租金，仍执行原租赁期限和租金价格。

5.4、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而使房屋或设施损坏的，由承租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5.5、承租方在租赁期内，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有关综合治理、社会治安、计划生育、消防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制度，如有违反，承租方承担一切责任。承租方必须按照本市有关规定，做好门前“三包”工作及冬季扫雪打冰工作。不得违反克拉玛依计划生育有关规定，如违反计划生育有关规定，后果由承租方自负。

5.6承租方雇来的外来人口必须持有克拉玛依公安局所属派出所办理的外来人口暂住证。

5.7承租方在租赁期内，使用烟火严格遵守安全规定，不得有误，否则一切后果由承租方自负。

5.8承租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及克拉玛依有关规定，市局有关文件和规划对房屋进行拆除的，双方都应服从，本合同终止，费用及损失各自承担。

5.9承租方应安全经营，自行承担经营场所内的安全保卫责任，因承租方原因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自行承担全部的事故责任及经济损失的赔偿。

5. 0承租方有义务积极配合出租方定期不定期的进行各类安全、环境卫生、消防检查，接受出租方及政府、社区提出的各类不符合安全、环境卫生、消防规定的整改通知，按时整改。

5. 承租方应维护出租方声誉，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依法用工，保障雇员合法权益，避免人身伤害，承担相应责任。

5. 2承租方“独立经营，自负其责”，与甲方不存在连带的经营、安全、劳动用工等经济及劳务等责任，所有纠纷承租方自行承担;如因此造成出租方损害或损失的，承租方应当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及相关费用。

六、违约责任：

6. 、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直接通知承租方解除租赁合同，其中有下列( )(2)(3)情形的，承租方应按未付房屋租金(或未付各项费用)的双倍金额，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有下列(4)(5)情形的，承租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年租金数额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

( )承租方交付租金时间逾期(按合同约定的交付租金时间计算)3个月之久的;

(2)承租方未交付租金超过年租金一半的;

(3)承租房屋内所产生的应由承租方自负的水、电、暖等各项费用有一项费用或多项费用超过半年时间，未向有关部门交付的;

(4)承租房屋内发生过刑事案件或其它违法活动的(被公安机关文书确认为主)，

(5)承租房屋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转租、承包给他人的。

6.2、出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人可以直接通知出租方解除租赁合同，并按已付年租金数额向出租方要求支付违约金：

( )租赁房屋因出租方原因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依法查封的;

(2)租赁房屋因出租方产权纠纷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七、其他

7.1 因城市规划拆迁、国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双方损失各自负责。

7.2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克拉玛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7.4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出租方：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单位账户：

单位开户行：

年 月  日

承租方：

地址：

企业法人或委托人：

电话：

年 月  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二十**

出租方 ： \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承租方 ： \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 年\_\_\_\_\_月 日至 年 月 日，计 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元，按\_\_\_\_\_\_\_\_\_\_\_结算。

乙方付押金\_\_\_\_\_\_\_\_\_\_\_\_\_\_\_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家电设备人为损坏由租客承担。

四、合同实施时，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

不得群租.

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六、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 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

若一方强行中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元。

七、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连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出租方： 承租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二十一**

出租人：

承租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位于\_\_\_\_\_\_\_\_的房屋租赁给乙方作为住宿和办公使用，为双方今后不产生异议，特订立以下条款，双方应自觉尊守。

1、本合同租期为\_\_\_\_\_\_年，即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2、甲方把该房屋出租给乙方，每月收取租金为\_\_\_\_\_\_人民币元，乙方应在每月的日前将所支付的租金汇入甲方指定的账号，户名\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账号为\_\_\_\_\_\_，如超过5天没支付，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取消押金。

3、本合同签订之时，乙方应向甲方按1个月租金交纳押金人民币\_\_\_\_\_\_元。水电费押金叁佰元。

4、乙方向甲方承诺⑴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住宿和办公使用;⑵不得作为仓库等使用;保证做好自身财产及人身安全;防火防盗、用电安全等工作，在租赁期间如发生和出现意外由乙方负责。

5、在房屋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电话、数字电视、卫生费、公共维护费，天然气费、煤气费、物业管理费、宽带等费用由乙方支付，水费、电费，公共维护费，物业管理费在乙方每月交房租时，一并交给甲方由甲方代交。租赁期间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且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交纳支付。如果乙方拖延交纳支付，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押金。

6、乙方不得在房屋内存放政府明文规定的违法违规物品，群租，吵闹等影响邻居休息和正常生活，不得利用租用甲方的房屋干任何违法和违规之事，如有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取消押金。

7、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把房屋转租转借转让他人使用，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否则，安全责任等概由乙方自负外，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取消押金。

8、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拆改变动房屋结构。在甲方许可下可以对房屋进行装修，装修时不能损坏建筑结构和构件，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租赁到期后乙方不得拆除其装修的材料设备，装修的设备归甲方所有。

9、租赁期间，甲乙双方不得借故解除本合同，若甲方提前收回出租房，应双倍返还乙方已交的押金，乙方中途毁约，取消押金。

10、乙方按合同租赁到期，甲方检查房屋的设备、构件等没有损坏、水、电和物业管理费，卫生等费用结清后甲方应如数退还押金，不计利息，如果乙方损坏房屋的设备、构件、水、电五金等，修缮费在押金中扣除。

11、租赁期满，乙方必须按时搬出房屋内属自己的全部物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12、租赁期满后，该房产需进行公开招租。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理由进行阻碍或干扰。

13、租赁期间房屋内水、电、锁损坏、下水道堵塞等由乙方自理。

14、因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该租赁房屋，本合同自行解除，因此致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15、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取消押金。

16、本合同一式份，由甲，乙，及主管部门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生效。

电表底度：\_\_\_\_\_\_度水表底数：\_\_\_\_\_\_吨

甲方：\_\_\_\_\_\_乙方：\_\_\_\_\_\_

签约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房屋承租合同书篇二十二**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按照互利、互惠、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签订以下协议：

一、被租店面房屋座落 开发区张村 号三间店面， 平方米及后面 间。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房租租金共 ，分两次付清， 年 月 日付房屋租金 万，明年过年前付余下房屋租金 万，合同期满后，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必须在合同到期前30天与甲方商议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按自动弃权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发租，合同期内乙方可以向甲方提出解除租赁合同。

三、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将房屋转租给第三者或相互对换房屋，甲方不得故意刁难乙方。

四、乙方向甲方交水、电费押金伍仟元整，合同到期全额返还给乙方，不计利息。合同期内如房屋拆迁，甲方无条件退还乙方剩余租金。

五、合同期满如乙方不续租，乙方不得擅自拆除店面装修;要拆除须经甲方同意，方可拆除。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条款，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租方)： 乙方(承租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